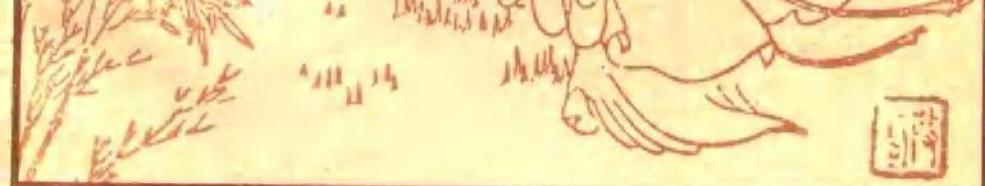


紅樓美學

何永康 著

411



红楼美学

*

何永康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市解放路46号楼）

山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625 字数：266千字

1991年1月第1版 1991年1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册

*

ISBN 7-5378-0390-0
I·368 定价：4.80元

小 引

美，寓于社会实践之中。

我们生气勃勃的中华民族，正在创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美的花朵竞相开放，万里江山分外妖娆。很自然，作为美的创造者，我们有责任、有能力研究美，认识美，理解美，探索美的规律。正是在这样的情势下，美学，才以格外勤快的脚步走向寻常巷陌，亲切地叩打着千百万人的心扉。

美，总是朴素的。凡是热爱生活的人，懂得生活的人，就必定能感受美、理解美。但美学，作为一门专门的学科，情况就比较复杂了。它与哲学、心理学、教育学、伦理学，特别是艺术科学，有着十分密切的联系，又有着非常确定的区别；要想真正把握它，需要有广泛的涉足和丰厚的积累。而且，它常常提出许多抽象的问题，相当“哲学”，相当深奥，很不容易理得一清二楚。我有一位多年研究美学的老师说过：“从概念到概念辩下去，打官司，就是再打两千年，恐怕还是无结果。我的知识浅，水平低，没有勇气碰一碰。我设想，如果将美学局限在艺术上，只探讨美学与艺术实践的关系，范围缩小了，又有艺术实践作为

衡量的尺度，问题不会那么玄，是非得失，也许较容易看明白吧。”这番话，分明带有谦逊的味道，但对我的启发却很大。因为，它给我这个初学美学的人，指点了一条通幽的小径；从这儿走下去，说不定会觅得一两朵凝聚着露珠的小花呢。

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把美学与艺术理论等同起来。艺术美永远是现实美的集中反映。不理解美的本质，也就不可能认识艺术美的特殊性。如果确立了这一前提，初学美学的人突出地、集中地研究一下美学与艺术实践的关系，庶几是有益的；这有点象探着石头过河，脚踏实地，心中不慌。

于是，我选中了《红楼梦》。

因为，它是一个伟大的艺术天才，用十年辛苦，用全部心血，所创造出来的中华民族的无上艺术珍宝。它博大精深到几乎可以包容一切浅显的或艰深的，微观的或宏观的美学理论和美学现象。《红楼梦》，作为曹雪芹审美意识的物质形态化了的集中表现，比他所审察的实际生活本身，更便于把握，更带有普遍性，更能够诱发读者的审美情趣，开掘他们的审美潜力。所以，我认为，曹雪芹用卓越的艺术实践所营造起来的“红楼”，是一所极好的学习美学的课堂，只要你诚心“报名”，认真“听讲”，适当地做一点“作业”，肯定会有所领悟，有所长进……

《红楼梦》里有一个“模范学生”，她就是香菱。这位被拐卖、被凌辱的“平生遭际实堪伤”的女奴，有一种罕见的苦学精神，弄到后来，竟然“精血诚聚”，于梦中做了一首好诗；她叩开了中国诗歌美学的大门，能够品味“几千斤重的一个橄榄”了。这当然还得感谢她的启蒙老师林黛玉。“都是颦儿引的他！”薛宝钗道。确实如此。颦儿虽然孤高自许，但对苦心求学者却是“诲人不倦”的，而且讲究教学方法；“正要讲究讨论，方能长

进”，她对香菱的“启发式”教学搞得何等之好！这师徒二人在一起“讨论”些什么呢？要言之，就是联系中国古代诗人的艺术实践，去探讨诗歌美学的奥秘，并反转过来促进自己的诗歌创作活动。我佩服她们的精神和方法，故萌“效颦”之心，力图用颦儿的方法来研究一下《红楼梦》；现得上、中、下三篇，汇集于此，冀求与同好们讨论，切磋。

目 录

小引 1

上篇 曹雪芹·《红楼梦》·读者

1. 笔写狂澜，诗融雅俗

——曹雪芹对中国小说美学的贡献 3

2. 曹雪芹的主观命意和《红楼梦》的客观意蕴 28

3. 从《红楼梦》看曹雪芹的悲剧观 52

4. 妙在“洁”与“不洁”之间

——《红楼梦》提高读者审美能力的艺术手段 81

5. 令世人换新眼目

——《红楼梦》对固有审美规范的突破 94

6. 论《红楼梦》模糊体验 109

中篇 人物性格之美

1. 论《红楼梦》人物系统 135

2.有自然之理，得自然之趣	
——《红楼梦》的人情描写	158
3.美，寓于运动之中	
——林黛玉性格世界透视	187
4.今古未有之一人	
——宝玉的魅力（一）	212
5.魂兮归来：对“童心”的呼唤	
——宝玉的魅力（二）	219
6.为君那得不伤悲？	
——宝玉的魅力（三）	226
7.说不清“终是何等人物”	
——宝玉的魅力（四）	234
8.人物形象的非有机身体	
——《红楼梦》里的自然形象	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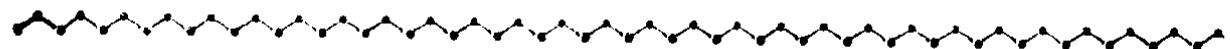
下篇 内部构造之美

1.纲绳擎起，美目盼兮	
——《红楼梦》艺术构造小议	269
2.复现和辐射	286
3.流动和切入	300
4.融化和凝聚	313
5.一个相对完美的艺术天地	
——《红楼梦》前八十回鸟瞰	319
读红话美〔结语〕	351

• 上
篇 •



曹雪芹·《红楼梦》·读者



1. 笔写狂澜，诗融雅俗

——曹雪芹对中国小说美学的贡献

曹雪芹生活在“天崩地解”的封建末世。他象“无才补天”，“弃在青埂峰下”的“顽石”一样，无人所知。

“石奇神鬼缚”。那一社会无情地折磨着这位诗胆如铁的诗人。然而，他毫不畏缩，“击石作歌声琅琅”，歌声中充满了狂气和傲气。这狂傲之情，倾注到《红楼梦》里，就形成了他对封建叛逆者“狂傲美”的热情礼赞。

曹雪芹还生活在中国古代小说经过长期发展，快要产生重大突破的关键时刻。他立足于世俗生活的大地，向着尽善尽美的艺术峰巔奋勇攀登；他的艺术气质中，不但有“仙姝”之雅，而且有“村姥”之俗。他的史诗，将雅俗投于一炉，艺术锻造的烈火，使它们不断融合，不断升华。

的确，曹雪芹通过不朽的《红楼梦》，将中国小说美学提高到一个崭新的境界。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他第一次在中国小说文学中，塑造了一组闪耀着新时代曙光的“狂人”形象；

二、他完成了一次了不起的“否定之否定”，打破极俗的“金瓶”，达到了“诗融雅俗”的美学新高度。

—

黑格尔指出：性格“是理想艺术表现的真正中心”①。

性格的美，显示着千差万别的神韵。艺术家的审美理想不同，就会去讴歌不同神韵的性格美。性格美的丰富性，为艺术创造开拓了广阔的天地。有的人赞美刚烈，有的人歌颂柔韧，有的人咏唱华贵，有的人崇尚粗朴……但是，说来有趣，文学史上很少有人去表现“狂傲”的美和“乖张”的美，去创造惊世骇俗的“狂人”形象。

难道这大千世界上，就没有富于诗意的“狂人”么？

有。在那些风云际会的历史关头，生活的母腹中最容易孕育出敢发时代先声的“狂人”。屈子行吟，“世浑浊而莫予知兮，吾方高驰而不顾”，他披发怀沙，自沉汨罗，结束了上下求索的一生；其狂也，令渔父为之咋舌。“我本楚狂人，凤歌笑孔丘！”在中国封建社会的峰巅上，出现了飘然不羁的李白。这位诗国的巨星，把庄周的思辨和屈子的豪情“并之以为心”（龚自珍《最录李白集》），指点江山，笑傲王侯，扬言要以“弯月为钩，长虹为线，天下不义丈夫为饵”，“临沧海，钓巨鳌”②，为社稷和苍生作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他立足于封建社会由极盛而衰微的当口，所以，他不但雄心勃勃地仰望苍天，而且忧思萦

①《美学》第一卷第292页。

②《大汉和辞典》第十一册“钓鳌客”条。

怀地俯视大地，为织女抛洒眼泪，替征夫呼号不平，宣泄着一种无所顾忌、突破羁勒的“狂”气。

屈原和李白，是中国封建史册上两位带有鲜明时代标记的“狂人”。他们的人生份量，比泰山还重。但是，文学对他们太悭吝了：几乎找不到一篇象样的文字，来再现他们的丰姿和神采；即使写到了，也要大大地抹去他们的“狂”气。要想了解屈原，只有去阅读“屈骚”，那是一片充满了神话想象，燃烧着浪漫激情的诗的国土，生动鲜艳、无羁多义的诗的意境，把这位“狂人”的身姿、人格和情操朦胧而又夸大地烘托出来。李白也是如此，人们只能从他的诗章中把握他的脉搏，聆听他的心声，体察他那“天子呼来不上船”的“狂”气。

透过这样的文学现象，我们至少可以看到两点：

一、那些胸怀正气，不息追求，孤标傲岸的时代“狂人”，往往要遭到世俗社会的冷落和黑暗势力的摧残，对于他们的审美评价常常发生历史的颠倒。屈原感叹道：“众女嫉余之蛾眉兮，谣诼谓余以善淫！”李白同样为封建制度所不容，到头来，“世人皆曰杀”，一代诗仙成了朝不虑夕的囚徒。所以，要想荡涤泼洒在他们身上的污秽，焕发他们璀璨夺目的思想光华，必须胆、识俱全，既有“登昆仑兮食玉英”的审美追求，又有明辨“大鹏”和“赤鸡”的审美判断。这，是不容易做到的。

二、文学的发展，有着内在的规律，艺术美的历程，总是呈现出明显的阶段性。当楚骚开创了中国抒情诗的光辉起点，当唐诗如丽日中天照亮世界诗坛的时候，中国的小说文学才刚刚萌发或抽芽，当时的社会生活、艺术实践和人们的审美要求，还没有复杂到、精细到、热烈到呼唤小说巨匠和产生小说巨著的地步。所以，屈原、李白一类的“狂人”形象，就不可能由他人经过艺

术典型化，在史诗般的小说作品里出现；他们只能靠自我抒怀，在各自的诗篇中塑造和展示独特的感情形象，——那是一种消极的崇高，他们的磅礴思想意蕴将自己的形体压倒了，抵消了。就小说本身而言，清丽雅致的唐人小说虽然日渐靠近了人生，但还显得相当稚嫩，无论在功力上还是在胆识上，都不足以发现“李白”和表现“李白”。后来，《水浒》出现了，其内容更加生活化，而且具有史诗的味道，但是，它的审美潜力依然是有限的，还不能塑造出思想新鲜、令人眩目的“狂人”形象，那些“杀去东京，夺了鸟位”的农民造反者，狂则狂矣，然而，他们的美学风味是怒涛奔涌、摧枯拉朽的壮烈，而不是石破天惊、晨星闪烁的奇峭，早在《陈涉世家》里这种审美意识就已初见端倪了。

说到这里，我们不得不佩服曹雪芹：他具有卓越的艺术胆识，能够从纷纭复杂的生活现象中发现时代的新诗，理直气壮地为羽毛未丰的“丑小鸭”鸣唱美的赞歌。他的审美意识远远地超过了同时代的许多进步文人，敢于摒弃顽固的世俗的偏见，在复杂而拥挤的人的沙砾中，淘洗出十分难得的精金美玉。这些被他看中了的人物，几乎都具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似傻如狂”！

是的，在雪芹的笔下，出现了“似傻如狂”、“顽劣乖张”的贾宝玉，出现了“性情乖诞”、“目无下尘”的林黛玉，出现了“心比天高”、一副“狂样子”的晴雯。他们是封建末世的“狂人”。他们遭到了整个社会舆论的攻讦。贾宝玉生活在“世人诽谤”之中，林黛玉被人们视为“比刀子还厉害”的角色，晴雯的命运更惨——王夫人竟扬言要揭她的皮！曹雪芹清醒地看到了这种社会情势，然而，他不为所动，他欣赏这种“狂”气。并且茹苦含辛地用血泪文字，讴歌这些“狂人”的心灵美，揭示他们身

上充溢着的“狂飙起天末”的诗意。

这是何等辉赫的艺术劳作啊！它充分显示了曹雪芹的旷世奇才：他将一组头角峥嵘、不同凡响的“狂人”形象，第一次带进了中国小说艺术的人物画廊。他的审美理想的神髓——对封建叛逆者“狂傲美”的礼赞，在这些人物身上找到了最佳的寄托，发挥了“创造画境”、“显示人类的最深刻最普遍的旨趣”（黑格尔语）的艺术凝聚力。

人们不禁要问：曹雪芹的美学理想和艺术境界为什么能达到这样的高度？

时势造英才。他所处的时代，他所走过的人生道路，他所呼吸的艺术空气，使他获得了鲜有的机缘，具备了前面提到的主客观条件，从而炼就了坚如铁、顽如石的“诗胆”，以特有的审美敏感和艺术笔触，去创造中国小说史上的新人。

下面，我们就这个问题，作一些粗浅的探讨：

（一）明清之际的种种社会矛盾，震撼着摇摇欲坠的封建大厦，孕育着近代资本主义的幼芽。哲学，是时代的神经；在这“天崩地解”的严峻时刻，一股澎湃的启蒙思潮应运而生。站在潮头上的，是那些“赤手以缚龙蛇”，敢于“掀翻天地”的反封建思想家，如晚明“泰州学派”的王艮、颜钧、何心隐、李贽等。这些人，对积淀了数千年的中国封建思想文化进行卓越的扬弃，根据新的社会情势，提出了具有近代解放因素的民主思想理论。他们向以道学为代表的封建正宗思想，发起了勇猛的冲锋，主张百姓与“圣贤”同列，反对封建主义的品级和特权；认为“人欲”就是天性，痛斥道学的禁欲主义；强调儒家经传只是“印证吾心”，否定儒学的绝对权威。他们身逢其时，无论在思想的新颖性和深刻性上，都大大超过了前贤的思想水平，包括高

视阔步的屈原和啸傲青天的李白。他们不仅在思想理论上口出“狂”言，蔑视千古，而且具有那种乖张、狂傲的封建叛逆者性格。嘉靖二年，王艮别出心裁地自制蒲轮车，穿戴着古冠服，带着两个仆人，周流天下，到处讲学，甚至直入北京，在皇帝的眼皮底下大显“异端”身手，闹得“都人以怪魁目之”^①，其“狂”态可想而知。李贽对王艮十分推崇，说他“骨刚气雄，奋不顾身”^②。为承继这种“万死不回之气”^③，李贽一方面摆开“堂堂之阵，正正之旗”，向封建专制主义及其思想文化勇敢挑战；一方面又自称“异端”，削发留须，喝酒吃肉，高呼“天幸生我大胆”^④，“此间无见识人多以异端目我，故我遂为异端，以成彼竖子之名”^⑤，正因为他们的思想和行迹充满了逼人的“狂”气，所以，封建统治阶级加倍地对他们进行迫害，例如，王艮的再传弟子颜钧被充军，颜钧的弟子何心隐被杖杀，李贽则以七十六岁的高龄自杀于狱中。他们的心灵之美和正气之歌，被封建黑暗势力泼了一瓢又一瓢污水，什么“黄巾五斗”、“妖言惑众”、“惑世诬民”的罪名，一股脑儿地加在他们的头上。尽管他们在当时赢得了一些人的同情、敬仰和支持，但是真正的思想“知音”甚少，王艮曾受到老师王守仁的“裁抑”^⑥，李贽对礼教的蔑视也不能见容于进步思想家顾宪成、王夫之和顾炎武。这是怎样的寂寞者和悲痛者？！然而，他们的思想和实践是客观存在的。他们

①《遗集》卷四，徐玉銮《府志·王艮传》。

②③袁宗道：《白苏斋类集》卷二十二。

④《焚书》卷六《读书乐引》。

⑤《焚书》卷二《与曾继泉》。

⑥《遗集》卷四，徐玉銮《府志·王艮传》。

用自己的战斗篇章和骇俗之举，成就了前无古人、光芒夺目的“狂人”形象。假如没有他们喷薄而出，任何文学天才都不可能塑造出这一类“狂人”的典型。因为，生活是文学艺术的唯一源泉。美，永远孕育在生活的激流之中。现在，我们还找不到曹雪芹如何得益于王艮、李贽等人的直接佐证，但是，毋庸置疑，他们所掀起的启蒙思潮，定会给曹雪芹送去思想的启迪、美的信息和诗的灵感，当曹雪芹直面人生、严肃思考和发愤写作的时候，那些神采奕奕的前辈思想家的幽灵，难道不会去叩打他的心扉吗？

(二) 生活是纷繁复杂的，所以，美也是丰富多彩的。明清之际的启蒙思想家，就其冲击和批判封建思想正宗来说，是不谋而合的。但是，由于出身、经历、教养和学术流派上的差异，他们的思想风貌和性格风貌也不尽相同。譬如。王艮、李贽等人，以儒学异端的面目出现，如飙如火，锋芒毕露，是一种“狂傲”的美；王夫之、颜元等人，以儒学正宗的面目出现，强调实学，长于思辨，是一种“肃穆”的美。作为文学家，完全可以根据自己的审美理想去选择某种审美对象，热情地进行艺术的描画，这是谁也勉强不了的。曹雪芹的情况如何呢？他的艺术直觉和创作冲动发端于哪些生活的原型，他在“合成”某个性格典型时侯运用了哪些人物的性格素材，目前还很难推断。然而，一部《红楼梦》，清晰而雄辩地告诉我们：他特别欣赏“狂傲”之美，他的审美注意力是投向王艮、李贽式的时代“狂人”的。要不然，他何以那么执拗地把自己的血泪倾注到贾宝玉、林黛玉和晴雯的性格世界之中呢？要想探询形成这种定向注意力的真正原因，必须对曹雪芹本人做一番细致的剖析。首先想到的，可能是曹雪芹个人的气质。是的，他是颇有“狂”气的。“醉余奋扫如椽笔，写出胸中魂垒时”，活脱脱一个借酒使狂的“李白”，情之所

至，笔撼五岳，诗镇江河！他还会翻白眼，“一醉墨鱼白眼斜”，什么庞然大物也不在话下！不过，人的气质主要还是后天形成的。离开了人的生活遭遇去谈论人的气质，只能越扯越玄。曹雪芹的先辈们曾经十分显赫，但是说到底，作为“包衣”，尽管得宠，充其量只是皇帝的高级奴才。当奴才，可以为虎作伥，狐假虎威，分得一点残羹，但心里并不好受。他必须察言观色，俯首帖耳，为主子卖掉自己所有的人格和尊严。曹寅呈给康熙的一些密折，活画出一副特务、密探的嘴脸；对于曹頫，康熙甚至叫他奏些“笑话”来，“叫老主子笑笑也好”^①。当奴才还得冒许多风险，特别是主子更迭的紧要时刻，很容易吃苦头，掉脑袋。曹家在雍正、乾隆时期的破败，生动地验证了这一点。奴才失势，大多数一蹶不振，醉生梦死，成为断了脊梁骨的“丧家的乏走狗”。但曹雪芹不同。他出生在世代“皇奴”的家庭，却在遭逢“巨变”之后挺起了脊梁。尽管有时候也会长吁短叹，“秦淮风月忆繁华”，然而，他终究从“旧梦”中醒来了。“扬州旧梦久已觉”，他要睁开睡眼重新审视“奴才家族”的可悲命运了！产生这种思想转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一来，曹家被抄时，曹雪芹年龄尚幼，大约十三岁，还没有来得及充当奴才，驯育奴性；二来，他从小就获得了一个优越的文学环境。加之勤奋多思，深受中国古典文化优良传统的影响；还有，流落北京后，他结交了一些坦诚相见、倜傥不群的好友，并且靠向下层，有可能和劳动人民发生直接的接触。这些相辅相成的因素，使曹雪芹心中的旧恨新仇如怒涛翻滚；由于蓄之已久，一旦冲破奴性的闸门，那狂澜飞卷的气势就可想而知了。所以，敦敏在《赠芹圃》诗中概括道：“新愁旧恨知多

①《关于江宁织造曹家档案史料》第150页。